

石嘴山市交通运输局

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石嘴山市交通运输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。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，请登录石嘴山市交通运输局网站（<http://jtysj.shizuishan.gov.cn/>）查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2021年，市交通运输局按照市委、政府的工作部署，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制度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，遵循公正、公平、合法、便民的原则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在法定主动公开内容专栏对我局机构职能、政策法规、工作动态、交通执法、安全生产、重大项目建设等内容及时进行公开。2021年通过石嘴山市交通运输局门户网站主动公开相关信息390条，其中工作动态52条、通知公告227条、政务公开71条，党务公开31条、信用体系平台5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1年度，市交通运输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、各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，各科室、各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，切实推动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落实。严格落实互联网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管理审核机制，坚持“谁公开、谁审核”工作原则，督促各科室、各单位严格按照“三审三校”要求，确保门户网站和新媒体信息发布内容合法合规。

(四) 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严格按照《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务新媒体管理工作细则》《全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规程》有关要求，切实加强网站管理，按要求及时进行内容更新。按照市政府统一部署，在门户网站增设了专栏，不断优化平台建设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。进一步健全完善了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制度、信息发布制度，着力规范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等工作流程，市交通运输局政务信息公开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。切实加强对局属事业单位政务新媒体的监督指导，督促及时更新微信公众号信息。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效能目标考核内容，所占分值权重达5%，对各科室、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强化督查考核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0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723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319		
行政强制	22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8166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	
二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机密	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危机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
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		

果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 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	
3.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市交通运输局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还存在两个方面的问题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和载体较为单一；二是信息质量不高，缺乏行业特

色和亮点，内容提炼不足，深度分析不够；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。下一步，我们将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：**一是继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。**按照“公开是原则，不公开是例外”的原则，进一步加大政务公开工作力度，多渠道、高质量、广覆盖地公布各类交通信息。将政务信息公开业务培训纳入干部理论学习计划，切实提高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整体水平。**二是继续推进交通运输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**落实市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，贴近民生需求和社会关注，重点推进重大项目建设、交通运输综合执法、安全生产、政策法规等信息的公开。**三是继续加强政策解读和舆情回应。**对社会关注度高、关系民生的政策同步开展解读。提高政策解读的针对性、科学性、权威性和有效性。要更多运用可视化方式，增强解读效果。建立健全舆情收集、研判和回应联动工作机制，及时对社会公众关注的热点问题、群众疑惑、不实传言等做出适时回应，增进理解、扩大共识。组织协调好对突发事件信息发布，根据事件发展和工作进展动态更新，及时通报重要情况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

2021年度，市交通运输局严格落实全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相关要求，持续完善政务公开体系。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纳入干部职工中心组学习内容，强化公开意识。及时主动回应社会关切，公开人大建议和

政协提案答复办理情况8件，办理答复议政网平台转办件25件、“12345”便民服务平台26件、“12328”交通运输服务监督平台1042件。围绕交通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，制定印发了交通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方案、《石嘴山市交通运输局推进基层综合执法力量改革方案》，全面提升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服务水平。严格执行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，制定并公示了2021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目录，指导决策承办科室履行公众参与、专家评审、风险评估等程序，确保科学、民主、依法决策。深化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，按照事前、事中、事后方式分类公示了部门职责、权责清单、执法主体清单、执法人员清单、执法事项清单、执法流程图、执法告知内容、执法决定摘要、执法工作动态等信息。

（二）本机关2021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